

夢說十七稿：文華如何重寫紅樓(上)



文化什錦
詠梅

存原著之精

《紅樓夢》人物眾多，線索繁複，若要搬上舞台，首先便要懂得取舍。文華沒有追求「全本紅樓」的鋪陳，而是把焦點收束在林黛玉、賈寶玉、薛寶釵三人之間的情感糾葛，讓觀眾看到的不是枝節紛陳的人事，而是人物幽微的內心世界。

這種取材上的收束，不是簡化，而是一種提煉。劇本以「假作真時真亦假，無為有處有還無」為主旨，從木石前盟寫起，將寶黛之情放回《紅樓夢》原有的宿命感與虛實感之中。換言之，它保留的不是小說外在的繁複情節，而是小說最核心的情感精神：情之可貴，正在其終將失落；夢之動人，也正在其終必成空。

刪一場 添一場

文華的改編，不止於濃縮，更在於重新安排結構。傳統粵劇《紅樓夢》常見「幻覺離恨天」一場，以較浪漫超脫的方式為寶黛悲劇收束。《夢說紅樓》卻把這一場刪去，改而加入「抄家」一場，作用不只是交代賈府的敗落，更是把家族興衰與兒女愛情更緊密地扣連起來。當賈府走向崩塌，寶黛之情也同時走向幻滅，家散與情斷兩條線同步推進，使悲劇不再只是兩個年輕人的生離死別，而是整個家族秩序崩潰下無可挽回的結果。這樣的處理，令全劇的格局由單純的愛情悲劇，擴展到家族與個人命運交纏的層面。

十七稿磨一夢

《夢說紅樓》劇本前後修訂了十七稿，這個數字本身已說明文華的用心。他並不是把《紅樓夢》熟悉的情節剪貼成戲，而是在反覆修改中尋找一種既忠於人物、又適合舞台的改編方法。

更值得注意的是，文華同時身兼編劇與其中一晚的賈寶玉演員。這使他寫戲時不只是坐在書桌前構思，而是能從演員角度回看台词是否上口、唱腔是否順暢、情感轉折在舞台上能否牽動人心。也正因如此，《夢說紅樓》不少文字雖富文學氣息，落到舞台上卻不顯雕琢，情真意切，生動自然。

文華曾提到，劇本會因應排練與演出中的即時感受而調整。這種「邊演邊修、邊寫邊試」的創作方法，令文本不會封閉不變，而是在舞台實踐中慢慢長成。十七稿磨的不只是字句，更是人物的節奏、場次的輕重，以及整齣戲的情感走向。



人與事
陸小鹿

短視頻時代，我發現善於表達的人更容易被看見、被貼上「不普通」的標籤，而生活裏沉默的大多數，似乎乏善可陳，真的是這樣嗎？

我是一個新上海人，平時喜歡在上海到處走，看景也看人，寫過不少關於這座城市的文章，也記錄過一些普通人。我的感受是：只要你願意多看他們一眼，每個人身上都有光。

有一年「五二〇」，我帶了饒平如的《平如美棠》，去了上海浪漫的一條路——甜愛路。饒平如和毛美棠，就是

名家居然都是他美專授課時的學生。朱復戡在名流社交中盡展其過人天賦、率真性情和個人魅力，但卻低調到後半生遠走齊魯。朱復戡從十歲起就捉刀刻印，至八十六歲封刀，長達七十餘年。其印宗秦漢、印內求印，印外求印，印從書出，印從刀出等諸多理念和實踐，令人折服。書法則長年臨摹、創作加日常書寫三者並行，今人鮮見，「撞見」朱公，實旅途之幸。

（其二）去泉州的最後一天，循例去天后宮打卡，不期在旁邊發現了李贄紀念館，大喜過望。李贄號卓吾，依我之見，不如號李大膽。他提出不以孔子之是非為是非，認為「穿衣吃飯即是人倫物理」。且打破「士農工商」的等級界限，肯定商人的地位和拼搏精神，說「商賈亦何鄙之有？挾數萬之貲，經風濤之險，受辱於官吏，忍詬於市易，辛勤萬狀，所挾者眾，所得者末。然必交接於卿大夫之門，然後可以收其利而遠其害，安能傲然而坐於公卿大夫之上哉」。倒是非常實際。有意思的是，大家對徐光啟與利瑪竇的交往頗為熟稔，卻很少有人知道李贄和利瑪竇也有過交往。除與利瑪竇書信來往外，還曾多次相見談談，這些在《利瑪竇中國札記》中均有詳細記載。李贄的「童心說」深刻影響了公安三袁的「性靈說」和湯顯祖的《牡丹亭》等。在《石潭即事四絕·其四》中，李贄自

剖「若為追歡悅世人，空勞皮骨損精神，年來寂寞從人謾，只有疏狂一老身」。他也知道自己褊急矜高的性格，狂痴率意的心行，但不以為忤。奇談怪論自為上不容，在萬曆皇帝手裏，「敢倡亂道，惑世誣民」的李贄被治罪羈獄，最後奪過剃刀自刎身亡，可見明代雖有解放個體的啟蒙思想，終為皇權打壓而無法轉化為社會共識。出館聞就近有李贄故居，一路問詢，果然，儘管只剩下一進半，但也算是領教了這位石破天驚者的一點膽氣。

（其三）遊畢山西諸景，從太原回上海，下午飛機，上午放空。朋友推薦去北齊壁畫博物館一觀，心想雲岡石窟都看過，唐構遼構名寺聖廟內的壁畫也——經眼，區區墓葬壁畫有何可觀？然閒着也是閒着，殊料甫一入館，展廳口「一眼千年」等大字樣映入眼簾，便覺氣度不凡。二〇〇〇年，北齊武安王徐顯秀墓葬被發現，太原北齊壁畫博物館就建在徐墓原址，二〇二三年剛開館，我們可謂來得早不如來得巧。中國歷史向重大朝忽小朝，《太平年》開播，五代十國史始受人關注，但另一段割據的南北朝史仍是雲裏霧裏，看展方知此一段歷史之魅力。公元三八六年至五八一年，北方地區先後有北魏、東魏、西魏、北齊、北周五朝，大致相當南方的宋齊梁陳，北齊以今天太原所在的晉陽為別都，因為整個北朝

時代的統治者是以鮮卑族為主體的北方民族與漢族貴族的聯盟，故「胡風國俗，雜相糅亂」，為中國歷史上胡漢民族融合最好的時期，如陳寅恪先生所云：「凡漢化之人即目為漢人，胡化之人即目為胡人，其血統如何，在所不論」。胡漢一體是為盛唐「萬國來朝」之肇端，但也就此埋下了「安史之亂」的禍根。「事死如事生」是中國文化傳統，因此墓室如生前宅第，也必須精心設計布置，精美的壁畫應此而生，「簡易標美」的畫風以及帶有大量中亞、西域特色圖案和粟特美術圖像，不僅補充豐富了隋唐為主的敦煌壁畫藝術和中國繪畫史，也為研究以撒馬爾罕為都城的粟特民族和中西文

化交流提供了物證。墓葬壁畫中不僅有徐顯秀夫婦在胡樂侍女包圍中，華服宴飲的世俗圖景，更有對仙界的想像，騎鶴馳騁的女仙，取龍而行的仙人，狂奔雲間的風伯，持錘擊鼓的雷公，赤身倒水的雨師，組成了一幅「雜物奇怪、山神海靈」的仙界奇景，形成了一套相對穩定的圖像模式，壁畫藝術成就相當之高，鐵筆勾線、暈染以及連綿的宏大場面在今人眼中，仍然栩栩如生，對於想在傳統中尋找創新元素的藝術家，除了敦煌，此處也值得膜拜。

相比較那些「套路」旅遊，意外的「撞見」讓我們驚喜、漂移、反常，更能帶來深度體驗，給人留下記憶猶新的深刻印象。



▲北齊壁畫。

作者供圖

初秋的重逢

街慢慢走，一處一處指給我看：哪裏是老八連，哪裏是九連連部，這裏是商店、郵局，那裏是食堂、俱樂部、招待所，那一片是當年家屬區，誰家住過哪排房子……

我們家住過的兩處老房子，一處變成新樓了，住了不認識的人，一處成了樓底商，賣什麼的都有。父親當年上班的紅磚老樓還在，當年叫「辦公大樓」，小時候覺得這棟樓特別氣派，是整片駐地最好看的房子。如今看着還結實，只是牆面斑駁老舊，混在周圍的新建築裏，幾近文物了。

辦公樓旁的俱樂部、招待所，推掉了別墅區。洪恩哥指着路南兩棟樓說，這是你媽工作過的兩個單位。我順着看，也不認識了，要麼是宿舍樓，要麼是什麼單位的辦公樓。老小學只剩下棟紅磚房，看了半天，實在想不起是不是原來的老教室。

老部隊的建制早就調整了，老街翻新、新路拓展。人們笑稱老街區為一環，新路為外環。當年路邊一排排高大的白楊樹，也換成了新的綠化樹。小時候覺得特別遙遠的林帶原野，曾經是父輩用戰馬和腳步丈量的荒地，如今成了人們散步遛彎的綠地棧道。

但走在街區裏，依舊能感受到當年軍營的格局和氣息。那時候的部隊，從幼兒園到中學，從食堂到澡堂，從辦公區到家屬院……一應俱全。每天早晚大喇叭響起的號



聲，旋律我現在還記得，「5- 1- | 3- 1- | 1- || 3- 5- | 5- 1- | 1- ||」，「5 5 5 | 1 5 | 1 3 | 1 5 1」……

軍號聲已遠去，父輩守疆戍邊的歲月亦成過往。此時這片熟悉又陌生的土地——陽光熱烈天空明淨，傍晚常有絢爛的晚霞。樓房周邊還保留着一個個小院，有花有菜有果樹，綠化帶裏掃帚梅粉粉白白。

我跟着洪恩哥去小院摘菜，去如啟哥院裏摘沙果，閒時和月華嫂嘮嘮家常，又專程去看雅麗姐。一路走的，是父母曾經踏過的路；一路見的，是父母惦念的人。他們給我帶了很多很多果菜，也是母親愛吃的。

洪恩哥一家和我們並無血緣，卻比親人還親。雅麗姐也是父一輩子一輩的親情。如今老一輩都不在了，洪恩哥也從年輕小伙到連長再到退休老人，看見他，聽他講父輩的故事，我們熟悉的往事，我潸然淚下……

前段時間回故鄉老城，我走過父母的少年與晚年；這次北上邊疆，我走過他們的戎馬生涯。我想用自己的腳步，把他們辛苦奔波的一輩子，再走一趟、記一遍。

父親離開二十五年了，我花了很久才緩過來。那時候母親還在，是我們的支撐。現在母親也不在了，我突然不知道該怎麼生活了……我一次次去往父母工作過、停留過的地方，或許心裏還想找到他們、靠近他們。可天南地北走遍，物景換新，故人不再。我只能從自己零碎的記憶、親友的閒談、新舊交替的街景裏，一點點拼湊他們的樣子，卻總覺得不夠完整、不夠真切。

這個初秋，在遙遠的北疆，走一遍父母的舊時光。完成他們的掛念，也算和我的親人們，好好重逢了一次。突然有一種大病初癒的感覺。

▲新疆阿勒泰拍攝的喀納斯湖。資料圖片

每個普通人都值得被書寫

的，我覺得是早上八點。我曾經寫過一篇《上海的早餐》，從早餐切入，會覺得太多人值得寫了。比如我家附近地鐵口的包子鋪，三四個平方，早上八點隊伍能排到四米遠。四米聽起來不長，但上班族都知道，早上每一分鐘都很金貴。這家店開了二十多年，秘訣就兩條：味道好，價格也一直沒怎麼漲。現在外賣這麼火，實體店不好做，這兩條能做到，本身就是本事，這就是他們值得被書寫的點。

我上班常從一號線常熟路站換二號

線，那條過道特別長，早高峰全是趕路的人。過道裏的便利店，把三文治和牛奶打包變成套餐放在塑料筐裏售賣，一分鐘能賣掉很多份。看着那個場景就會明白，一些光鮮的白領，早上是擠不出時間在家安穩穩吃頓早飯的。外人看着體面，背後都是用匆忙交換的，這也是他們值得被書寫的一個點。

我還記得一個場景。有時午休，我會去靜安公園散步，經常會遇到一個吹薩克斯管的街頭藝人。有一天，來了位七十多歲的上海老先生，自己帶了張手

寫的歌單來點歌。他在卡片上用鋼筆認真真畫了格子，每個格子裏各寫了一首歌名：《又見炊煙》《最後一夜》《不了情》……

我問他是不是經常來，他說有空就騎自行車來。那天是他生日，他愛聽歌，所以想給自己定製一場薩克斯演奏會。吹薩克斯的藝人就一首一首給他吹，老先生聽完一首就打賞五元。這個老先生看起來普普通通，可是他有那份優雅的心思，七十多歲了還在意生日的儀式感，我就覺得，真好啊。

假如說摩天大樓代表上海的高度，那麼這些認真真過日子的普通人，我覺得就是這座城市的溫度。而我，就是一個想把溫度留下來的人。